

#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变动后持股比例 低于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少（被动稀释、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唐人神”）于2019年3月29日收到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龙秋华、龙秋华之一致行动人龙伟华的股份减少（被动稀释、减持）相关资料。龙秋华、龙伟华因公司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以及于2018年4月11日-2019年3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合计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263,2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22%。本次权益变动前，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091,6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432%，本次权益变动后，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828,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 1、因唐人神股本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况

（1）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龙秋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9号）核准，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龙伟华、龙伟华合计持有的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向龙秋华发行38,825,697股股份，向龙伟华发行2,568,725股股份，公司总股本由493,195,485股变更为534,589,907股。

（2）因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向龙秋华、龙伟华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总数送转后变更为62,091,633股，其中龙秋华持有公司58,238,54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2627%；龙伟华持有公司3,853,08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805%。公司总股本由 534,589,907 股变更为 801,884,860 股。

(3) 公司因募集配套资金事项非公开发行 34,685,939 股股份，公司总股本由 801,884,860 股变更为 836,570,799 股，龙秋华、龙伟华持股数不变，龙秋华的持股比例由 7.2627% 变更为 6.9616%，龙伟华的持股比例由 0.4805% 变更为 0.4606%。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股比例由 7.7432% 变更为 7.4222%，被动稀释比例合计为 0.3210%。

## 2、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当时唐人神股本比例
龙秋华	大宗交易	2018 年 12 月 12 日	5.36	1,636	1.9556%
龙秋华	大宗交易	2019 年 3 月 5 日	8.25	33	0.0394%
合计				1,669	1.9950%

## 3、股东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当时唐人神股本比例
龙伟华	集合竞价	2018 年 4 月 11 日	6.45	9.95	0.0119%
龙伟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2 月 19 日	7.41	47.8463	0.0572%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3 月 6 日	9.34	78.1563	0.0934%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3 月 22 日	12.16	101.35	0.1211%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3 月 25 日	12.44	62.54	0.0748%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3 月 26 日	12.62	12.31	0.0147%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 年 3 月 28 日	12.19	42.83	0.0512%

龙秋华	集合竞价	2019年3月29日	13.08	2.34	0.0028%
合计				357.3226	0.4271%

龙秋华、龙伟华在2018年4月11日-2019年3月29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263,226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2.4222%，经过上述减持后，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5%，由7.4222%变更为4.9999%，其中龙秋华持有唐人神38,553,283股股份，占唐人神总股本的比例为4.6085%，龙秋华之一致行动人龙伟华持有唐人神3,275,124股股份，占唐人神总股本的比例为0.3915%，龙秋华、龙伟华不再为合计持有唐人神总股本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上述数值保留4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额 (股)	占总股本比例 <sup>1</sup> (%)	持股数额 (股)	占总股本比例 <sup>2</sup> (%)
龙秋华	合计持有股份	58,238,546	7.2627%	38,553,283	4.60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15,257,863	1.82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58,238,546	7.2627%	23,295,420	2.7846%
龙伟华	合计持有股份	3,853,087	0.4805%	3,275,124	0.39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1,733,888	0.20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53,087	0.4805%	1,541,236	0.1842%

注：1、占总股本比例1：指总股本801,884,860股；  
2、占总股本比例2：指总股本836,570,799股。

##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龙秋华、龙伟华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时承诺: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唐人神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之日(2017年3月17日)起12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上述承诺于2018年3月17日严格履行完毕,龙秋华、龙伟华本次股份减持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龙秋华、龙伟华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权益变动前,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091,6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432%;本次权益变动后,龙秋华、龙伟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828,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五、备查文件

龙秋华、龙伟华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